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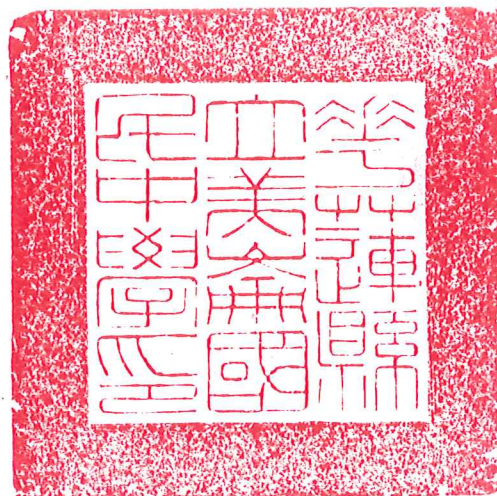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崙中人字第115000298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自辦代理教師(第3次招考)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15年7月9日審查結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(第3次招考)甄選結果如下：

(一)理化科(實缺代理)：正取莊能傑。

(二)特教-身心障礙類(實缺代理)：未達錄取標準，不予錄取。

二、上開正取人員，請於115年7月13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，親自攜帶花蓮一信存摺封面影本、照片電子檔、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三、本次甄選尚有特教-身心障礙類1名(實缺代理)缺額，於115年7月13日(星期一)續辦理第4次招考。

校長羅崇禧